

證道主題及經文 2024年8月11日 張天祥牧師
是慈愛天父的兒女

經文：約翰壹書3:1, 7~12

- 3:1 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，使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；我們也真是他的兒女。世人所以不認識我們，是因未曾認識他。
- 3:7 小子們哪，不要被人誘惑，行義的才是義人，正如主是義的一樣。
- 3:8 犯罪的是屬魔鬼，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。神的兒子顯現出來，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。
- 3:9 凡從神生的，就不犯罪，因神的道（原文作種）存在他心裡；他也不能犯罪，因為他是由神生的。
- 3:10 從此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，。誰是魔鬼的兒女。凡不行義的就不屬神，不愛弟兄的也是如此。
- 3:11 我們應當彼此相愛。這就是你們從起初所聽見的命令。
- 3:12 不可像該隱；他是屬那惡者，殺了他的兄弟。為甚麼殺了他呢？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，兄弟的行為是善的。

一. 約翰被神的愛觸摸感動，從心中發出驚訝讚美（3:1上）

- b) 「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，使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，我們也真是他的兒女。」
「你看」原文直譯是「看哪」，含有「明察，思量」之意。

TCNT: “Behold, what manner of love the Father hath bestowed upon us”

JB: “Think of the love that the Father has lavished on us”

- c) 約翰這話帶給我們的挑戰是：要用心看和仔細思量「成為神兒女」是何等尊貴榮耀的身份；要進一步反省我們的生活行為是否與這身份符合一致？

二. 成為神的兒女真是有福！（3:7-10節，說出屬神或屬魔鬼有很大的差別）

- a) 神的兒女（從神生的）可以支取（享用）不被罪捆綁，行出公義，愛弟兄的自由。請注意第8, 9節：

「犯罪的是屬魔鬼，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。神的兒子顯現出來，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。凡從神生的，就不犯罪，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裏；他也不能犯罪，因為他是由神生的。」

- b) 反之，魔鬼的兒女真悲慘！他們被罪惡捆綁，行不義，對弟兄有怨有仇。

三. 神的兒女當在愛的團契氛圍下，向天父和主耶穌學習「捨命」的愛（3:16-18）

「主為我們捨命，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；我們也當為弟兄捨命。凡有世上財物的，看見弟兄窮乏，卻塞住憐恤的心，愛神的心怎能存在他裏面呢？小子們哪，我們相愛，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，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。」（約翰壹書3:16-18）

- a) 天父捨了獨生子，耶穌在十架上捨命，你可曾捨過什麼呢？
- b) 空談相愛對人對神都沒什麼意義。你對弟兄的愛要見於（建於）行為和誠實上。
- c) 雅各書指出教會圈子裏的虛假，我們當引以為警戒。

『我的弟兄們，你們信奉我們榮耀的主耶穌基督，便不可按着外貌待人。若有一個人帶着金戒指，穿着華美衣服，進你們的會堂去；又有一個窮人穿着骯髒衣服也進去；你們就重看那穿華美衣服的人，說：「請坐在這好位上」；又對那窮人說：「你站在那裏」，或「坐在我腳凳下邊。」這豈不是你們偏心待人，用惡意斷定人嗎？』（雅各書2:1-4)

『我的弟兄們，若有人說自己有信心，卻沒有行為，有甚麼益處呢？這信心能救他嗎？若是弟兄或是姊妹赤身露體，又缺了日用的飲食；你們中間有人對他們說：「平平安安地去吧！願你們穿得暖，吃得飽」，卻不給他們身體所需用的，這有甚麼益處呢？』

（雅各書 2:14-16）

本週金句

12 凡接待他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賜他們權柄，作神的兒女。（約翰福音1:12）